

# 禁令下“食用金箔”卖给了谁?

## 头条锐评

针对前些年有部分地区追捧含有金银箔粉的“含金食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四部门联合制定《查处生产经营含金银箔粉食品违法行为规定》,明确规定金银箔粉未列入《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2014),不属于食品添加剂,不是食品原料,不能用于食品生产经营,以防“含金食品”上桌。

上述禁令不能说没有效果,在网络上搜索关键词查不到售卖含金银箔粉的店铺,这说明了禁令的震慑力。同时,商家违规添加金银箔粉也违反了《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规

定,面临法律惩罚只能改正。不过,换一些关键词如“食用金箔”“食用银粉”进行搜索,仍有不少店铺在售卖相关材料。再加上不少消费者仍青睐“含金食品”,让人担忧食品违规添加金箔行为转入地下。

因此,禁令下仍然在售的“含金食品”相关材料,究竟卖给了谁?是值得关注的问题。因为有卖的就有买的,谁在继续购买金银箔粉,添加到哪些食品中,通过哪些渠道销售,这些问题必须查清楚。

众所周知,我国在保障食品安全方面实行的是“四个最严”要求,即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如果有人

继续加工、销售“含金食品”,理应受到最严厉的处罚。显然,处罚的前提是必须查清谁在购买、使用相关材料。希望有关方面以媒体报道为线索,以网上售卖相关材料的多家店铺为关键点,对相关材料流向彻底摸清,并追究违规者责任。相关材料仍在售,缘于“含金食品”有需求。至今,仍有不少人在社交平台上分享自己“食金”的图片视频。因此,也要从“含金食品”需求端入手,向广大消费者普及“食金”的危害性,使消费者从观念上、心理上认清楚此前商家宣传的“食金有益健康”“食金延年益寿”“食金有保健功能”是一种误导,是商家利用“食金”获利,而“食金”对人体不

但无益,反而有某些害处。

希望有关部门不要因为“金箔店铺”消失而放松警惕,而要透过表象发现可能存在的“含金食品”地下链条。同时,网购平台、外卖平台要对店铺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对继续销售相关材料的店铺,依据平台规则和法律法规进行处置。保障食品安全从来没有“局外人”。

之前,南京某餐企因为将金箔作为原料使用在甜品“菠萝香菜慕斯”菜品中,被罚款10万元,这种活生生的例子也对其他餐企敲响警钟。只有像这样严厉处罚违规者,才能对“含金食品”产业链条上相关方产生真威慑。(据《羊城晚报》)

# 每一棵古树都值得敬畏

## 不吐不快

原本枝繁叶茂的两棵古树,一个月落光树叶,莫名枯死。这一异常现象,指向了一条黑色利益链——原来背后是毒害古树的犯罪团伙在捣鬼。

据光明网报道,从事古树倒卖生意的几名中间商,专门从各地收购枯死古树转卖到闽浙一带,用于雕刻佛像或工艺品。他们发现,自然枯死的古树大多腐朽或空心,价格不好,于是打起了毒死活树,再倒卖

牟利的主意。经过一年多的侦查,警方查明了毒害古树团伙5个,抓获犯罪嫌疑人20人,在湘赣两省9县查明涉案古树43株。让人痛心的是,其中有35株古树已惨遭毒害。

利欲熏心,竟然猖獗到这种地步!如果不是护林员的警觉,“古树死亡”或许就会被忽略过去。也正是来自森林部门和警方的全力侦查,才一点一点使不法分子现了原形,最终揭开了犯罪团伙“毒死古树”的盖子,使真相大白于天下。

从报道中看,此案涉及多个利益链,毒树人与一些村民勾结,取得采伐证后,再把古树贩卖给中间商。每一环节,利润翻番,少则几万元,多则十几万元。这是一条非常成熟的犯罪链条,分工明确、作案手法隐秘,效率极高。而在利益驱使之下,自然有铤而走险之徒。俗话说,千金易得,古树难求。我们都知道古树名木生长不易,往往有上百年甚至上千年的历史,见证了一个地方的沧海桑田。一棵古树,不仅仅具有绿化功能、生态

价值,更承载着一个地方的乡愁和历史记忆,这是不能用金钱去衡量的永恒价值。每一棵古树都十分稀有,每一棵古树都值得敬畏。

此案的侦破,传递出一个紧迫信息,必须严厉打击伸向古树名木的毒手,切断追逐短期利益的黑色链条。它在震慑违法分子的同时,提醒社会大众:历史和文化记忆的留存,需要更多社会价值的认同;而每一棵古树,需要更加周到、用心的呵护。(据《钱江晚报》)

分类广告 省级媒体 权威发布 微信办理 送报上门 (周一至周五出刊) 郑重声明:本版各类信息,如遇要求交付押金或预付款时,务必小心,谨防受骗!否则后果自负。

### 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公告

中铁六局集团呼和浩特铁建有限公司职工:梁海涛、曹冉、王闰力、张岱、郭燕华(女)、韩莹(女)

你6人已经严重违反我公司劳动规章制度,无法取得联系或经通知未办理辞职手续,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我公司正式通知:自2022年8月11日解除与你的劳动关系,请你于2022年9月10日前到公司办理解除劳动合同的相关手续,特此公告告知。

中铁六局呼和浩特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1日

### 公告

经监管部门批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南门外营业所搬迁至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学苑西街内蒙邮电工业公司住宅楼底层商业108、109,网点名称不变,联系电话:0472-2126655。

同时呼和浩特市辖内64处网点金融许可证已换新版,网点名称、地址、机构编码、联系电话无变化。

经营范围变更为:吸收本外币储蓄存款;办理国内汇兑业务;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受理信用卡还款业务;受理电子银行业务(含自助银行业务、短信服务);基于存款证明系统的代收付业务;代理发行、兑付政府债券;提供个人存款证明服务;代理销售商业银行个人理财产品;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由邮储银行委托的其他商业银行业务。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 2022年8月11日

### 声明

本人赵秀梅,身份证号150103195207091545,由于个人问题于2022年8月10日将一辆奔驰GLK300小型越野客车(紫铜金色)车牌号:蒙AMH577,停放在武川县二份子乡李海龙家车库,在个人问题解决之前此车没有取回来时发生任何事故及责任都与本人无关。

声明人:赵秀梅 2022年8月10日

### 遗失公告·减资注销·招标环评·出售转让

乘车路线:地铁1号线到人民会堂站下车(东北角)或3、4、19、59、56公交

### 公告

鉴于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支行经营策略的调整,不再继续承租何开志,身份证号:150102197706246014,位于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鸿盛生活园区1号商业楼下商铺处的房屋,根据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支行与何开志,于2019年8月10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我行享有单方面解除权。

上述房屋的钥匙一直没有人与我行进行交接,现由我行工作人员代为保管,请何开志或其家属第一时间联系我行工作人员(电话:4190272)完成房屋钥匙的交接。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支行 2022年8月11日

### 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旗下管电厂引热入呼长输管网供热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调查意见公示

1. 建设项目概要:该项目线路:乌兰察布市旗下管电厂至呼和浩特市辖区,全长约35km。

2.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1)对该项目的了解程度;(2)对项目建设及运行可能产生或担心的主要影响;(3)对该项目建设的环保措施和环保管理的意见和建议;(4)对该项目建设的态度。

3. 公众意见反馈形式和注意事项:公众可通过电话、向指定地址发送信函、面谈等方式发表意见和建议。同时,请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信息,以便我们能够及时反馈。

4. 调查单位:内蒙古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地址:武昌区八一一路9号星大厦第九层联系人:高先生电话:13520870493;邮箱:372889493@qq.com

5. 信息发布有效期至: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内蒙古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12日

### 遗失声明

●金川开发区乐麦果面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编号JY11501720086697,声明作废。

●鄂文光遗失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证号:15012419830516191X,特此声明。

●杭锦旗鑫得力劳务服务有限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150625MA0N68H94F)的公章遗失,声明作废。

●王红霞遗失身份证,证号00002715070000002020000051,声明作废。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猫城烘焙蛋糕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编号JY21501055128280,声明作废。

●内蒙古顺丰速运有限公司遗失孟A80700道路运输证,证号150102001865,声明作废。

●邓廷儒遗失二代身份证,证号150121955122000014,声明作废。

●内蒙古意林食品有限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1501006030056014)不慎将旧公章销毁通知书遗失,声明作废。

●呼和浩特市昌易达商贸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存款人查询密码及财务专用章,王卫东法人章各一枚,账号5830200001804000018828,核号JY1910002846902,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声明作废。

●黄鹏超(身份证号412702198903072319)不慎遗失与内蒙古兴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购房收据,收据号0061537,金额130000元,声明作废。

●母亲:王荣静,父亲:凯华,儿子:化子墨(《出生医学证明》编号Q150050389)于2016年7月30日16时43分在通辽市奈曼旗人民医院出生,现其《出生医学证明》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家人不慎遗失回润军慈安园骨灰寄存证,牌位号:19-7-3,特此声明作废。

●不慎遗失张立萌(母亲:欧阳庆华,身份证号152325198310010525),父亲:张建川,身份证号152325198204040093)的出生医学证明,性别:女,编号H150009019,出生时间2007年2月5日,声明作废。

### 科拓生物新建研发中心及食用益生菌制品、食品配料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对科拓生物新建研发中心及食用益生菌制品、食品配料生产基地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进一步征求公众意见。

1.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1)《科拓生物新建研发中心及食用益生菌制品、食品配料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XkjkYxvvgkcv5H4Ox7Uy1g,提取码:cu25。(2)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反馈公众意见。单位名称:内蒙古科拓生物有限公司,联系方式:席志清18947916770;邮箱:15754976469@163.com

2.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本项目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为本项目建设范围3km内可能受到影响的公众。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建设项目公众参与调查表》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aoSBF8k0vCggXt43kjTyAA,提取码:91gi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反馈公众意见。单位名称:内蒙古科拓生物有限公司,联系方式:席志清18947916770;邮箱:15754976469@163.com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2年8月9日至2022年8月15日

内蒙古科拓生物有限公司

### 包头市华鹿稀土冶炼有限责任公司2500吨/年电解质资源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包头市华鹿稀土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内蒙古包头市金属深加工园区内,由河北赛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编制工作,根据相关规定,现将环境影响评价事宜公告如下:

一、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包头市华鹿稀土冶炼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张经理,联系电话:16647202020,邮箱:836668303@qq.com

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基本信息:编制单位:河北赛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育新街10号,邮箱:hbshhb888@163.com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征求意见稿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LiTY9ckEQR0llmhTpSow,提取码:jd1x;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f6UaW32dKALIC6rICGjg,提取码:m1ix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项目有意见和建议的,以公众意见表的方式,根据以上联系方式或直接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提出意见(自公示起,10个工作日内)。

### 声明

本人冯学冬,身份证号152630198008080773,系内蒙古尚品御足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占股比例25%。2022年7月29日,在本人不知情和未经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的情况下,内蒙古尚品御足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擅自对公司进行了增资,将原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000万元人民币,致使本人注册资本从原12.5万元增加到1250万元,无形中增加了本人的债务风险,现本人严正声明:上述增资行为对本人无效,增资后内蒙古尚品御足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发生的一切债务与本人无关。

特此声明!

声明人:冯学冬 2022年8月12日

●刘明朋,身份证号152801199610160913,遗失购买呼和浩特市恒大宏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恒大翡翠华庭7号楼一单元1003号房收据一张,收据编号044386,收据金额1203619元,开票日期2018年10月30日,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呼和浩特市恒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关,特此声明作废。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常鑫祥陶器经销部遗失开户许可证及密码单,账号:020420122000000010024,核准号JY1910006905501,开户行: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郊分理处,特此声明作废。

●包头市海诚中央空调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注册号150203000027550,声明作废。

●本人高尔奇,身份证号15010219801129003X,不慎遗失内蒙古秋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秋实璟峯汇15-2-1504购房收据1张,收据编号0003066,金额670000元,声明作废。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童星幼儿园遗失存款人查询密码,账号020360122000000010847,核准号JY1910007210902,开户行: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苑分理处,声明作废。

●本人李亮(身份证号152621196403110017)不慎丢失武川县武皇一期2号楼从东数第五间隔车库购房合同,特此声明